

湛江市医疗保障局文件

湛医保〔2022〕55号

湛江市医疗保障局关于调整 2023 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标准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医疗保障局、驻湛各省属高校：

根据《广东省医疗保障局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转发国家医保局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做好 2022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障工作的通知》（粤医保发〔2022〕19 号）要求，2022 年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达到每人每年 610 元，个人缴费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 350 元。经市人民政府同意，我市 2023 年度城乡居民医保个人缴费标准调整为每人每年 350 元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财政局、税务局、民政局、农业农村局、医保中心、残联、
医改办。

湛江市医疗保障局办公室

2022年9月20日印发
